《三亚市贯彻落实海南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报告整改方案》（序号13）整改完成情况公示表

|  |  |
| --- | --- |
| 整改措施 | 措施序号（13）：完成海南铭车汇维修保养一站式服务有限公司、三亚海棠湾鑫龙祥汽车修理厂露天喷漆、未配备污染物收集处理设施等问题整改，依法查处违法行为。加强汽修企业监管，督促整改大气污染方面问题，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
| 整改牵头单位 | 三亚市交通运输局 |
| 整改时限 | 2024年9月底前 |
|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蓝天宇 88667870 |
| 整改完成情况 | 该整改措施属于专项整治措施类，符合销号认定条件，完成整改。 |
| 验收意见 | 同意 |
| 工作成效 | 2024年3月1日，我局督促天涯、海棠区交通主管部门责令海南铭车汇维修保养一站式服务有限公司和三亚海棠湾鑫龙祥汽车修理厂对存在的露天喷漆、未配备污染物收集设施等问题立即进行现场整改。后续亦多次与天涯、海棠区交通主管部门对2家企业进行检查，均未发现露天喷漆、未配备污染物收集处理设施等类似问题。我局将继续督促各区交通主管部门加强对全市汽车维修企业进行环保监督检查，开展常态化管理，形成长效机制。 |